申扎县2023年财政涉农资金

统筹整合方案（第一批）公示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重要指示精神，贯彻落实全区2023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资金安排部署电视电话会议精神，根据自治区、市、县关于对财政涉农资金统筹工作的总体安排，按照《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民委 国家林草局关于加强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农〔2022〕14号）以及《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藏财农〔2021〕19号）《西藏自治区关于继续支持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的实施细则的通知》（藏财农〔2021〕44号）等相关文件精神，结合申扎县2023年统筹整合涉农资金实际需求，特制定申扎县2023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做好2023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农村工作会议精神，坚持和加强党对“三农”工作的全面领导，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坚持城乡融合发展，坚决守牢防止规模性返贫底线，围绕“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要求，在2022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有效衔接乡村振兴的基础上，再接再厉，乘势而上，在过渡期内在保持财政支持政策总体稳定的前提下，根据全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实际需要和财力状况，合理安排财政投入规模，创新涉农资金管理机制，优化支出结构，调整支持重点，切实提升财政支农政策效果和支农资金使用效益，扎实推进乡村发展、乡村建设、乡村治理，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为推动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提供有力支撑和保障。

二、基本原则

坚持巩固拓展脱贫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战略，政府充分发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的主导作用，由政府按照科学规划，突出重点统筹规划原则。提高整合的涉农资金效益，促进农村经济社会全面发展。坚持精准发力紧紧围绕全县主导产业针对基础设施建设的薄弱环节，注重实效开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整合工作。坚持在资金整合中，各部门要本着“各负其责、各尽其职、各记其功”的原则，切实负责，推动工作。

三、目标任务

结合我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的实际情况，通过整合资金，推动形成我县“开源节流”的财政资金整合支出新格局，激发县域经济发展内生动力。围绕农业生产发展和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的突出问题和短板弱项，以脱贫攻坚巩固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为契机，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创新财政投入机制，提高涉农资金使用精准度和效益，围绕产业发展、小型基础设施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转移就业培训等政策性补助，激发脱贫群众内生动力，助力全县乡村振兴工作。

四、资金来源及规模

我县财政涉农资金总规模17205.6万元，计划整合17205.6万元，已整合资金13816.86万元，缺口资金2691.14万元。

1. 中央财政提前下达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10989.78万元。

1.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10104.99万元；

2.少数民族发展任务资金550.79万元；

3.以工代赈任务资金334万元。

1. 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2364.08万元。

1.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2134万元；

2.少数民族发展任务资金230.08万元；

1. 那曲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233万元。
2. 申扎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230万元。

五、资金投向

申扎县2023年共计整合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13816.86万元，资金投向多方面全覆盖，在各领域发挥积极作用。资金具体投向情况如下：特色乡村产业类5944万元，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类3313.32万元；美丽宜居整村推进类（含产业项目）4645.94万元；培训类45万元。

（一）特色乡村产业类

投向产业项目17个，总投资5944万元，目前到位5944万元（其中中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5349.6万元、自治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594.4万元）。

**1.项目名称：村级合作组织提升项目（申扎镇4村）**

**建设内容：**根据合作社发展需求及畜群结构调整实际，采购3岁种羊350只，3岁基础适龄母羊3119只。

**建设地点：**申扎镇4村

**建设年限：**1年

**总 投 资：**380万元

**到位资金：**到位380万元（其中中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342万元、自治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38万元）。

**主管部门：**申扎县人民政府

**责任单位：**申扎县农业农村局

**责任人：**曲央

**绩效目标**：项目受益群众106户442人，预计年均实现收益49万元，项目实施将推动乡村振兴战略稳步实施，壮大村级合作组织，壮大村集体经济，助力种业振兴，助推牲畜遗传改良，有效改善畜群结构，提升村居牲畜结构质量，提升申扎特色畜产品质量，助力产业振兴，带动牧民增收。

**2.项目名称：村级合作组织提升项目（申扎镇5村）**

**建设内容：**根据合作社发展需求及畜群结构调整实际，采购3岁种羊370只，3岁基础适龄母羊3233只。

**建设地点：**申扎镇5村

**建设年限：**1年

**总 投 资：**395万元

**到位资金：**到位395万元（其中中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355万元、自治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39万元）

**主管部门：**申扎县人民政府

**责任单位：**申扎县农业农村局

**责任人：**曲央

**绩效目标**：项目受益群众142户554人，预计年均实现收益51万元，项目实施将推动乡村振兴战略稳步实施，壮大村级合作组织，壮大村集体经济，助力种业振兴，助推牲畜遗传改良，有效改善畜群结构，提升村居牲畜结构质量，提升申扎特色畜产品质量，助力产业振兴，带动牧民增收。

**3.项目名称：村级合作组织提升项目（下过乡1村）**

**建设内容：**根据合作社发展需求及畜群结构调整实际，采购3岁种羊330只，3岁基础适龄母羊3242只。

**建设地点：**下过乡1村

**建设年限：**1年

**总 投 资：**390万元

**到位资金：**到位390万元（中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351万元、自治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39万元）

**主管部门：**申扎县人民政府

**责任单位：**申扎县农业农村局

**责 任 人：**曲央

**绩效目标**：项目受益群众141户593人，预计年均实现收益51万元，项目实施将推动乡村振兴战略稳步实施，壮大村级合作组织，壮大村集体经济，助力种业振兴，助推牲畜遗传改良，有效改善畜群结构，提升村居牲畜结构质量，提升申扎特色畜产品质量，助力产业振兴，带动牧民增收。

**4.项目名称：村级合作组织提升项目（下过乡2村）**

**建设内容：**根据合作社发展需求及畜群结构调整实际，采购3岁种羊350只，3岁基础适龄母羊3119只。

**建设地点：**下过乡2村

**建设年限：**1年

**总 投 资：**380万元

**到位资金：**到位380万元(其中中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342万元、自治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38万元）。

**主管部门：**申扎县人民政府

**责任单位：**申扎县农业农村局

**责 任 人：**曲央

**绩效目标**：项目受益群众107户513人，预计年均实现收益49万元，项目实施将推动乡村振兴战略稳步实施，壮大村级合作组织，壮大村集体经济，助力种业振兴，助推牲畜遗传改良，有效改善畜群结构，提升村居牲畜结构质量，提升申扎特色畜产品质量，助力产业振兴，带动牧民增收。

**5.项目名称：村级合作组织提升项目（马跃乡1村）**

**建设内容：**根据合作社发展需求及畜群结构调整实际，采购3岁种羊320只，3岁基础适龄母羊3057只。

**建设地点：**马跃乡1村

**建设年限：**1年

**总 投 资：**369万元

**到位资金：**到位369万元（其中中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332.1万元、自治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36.9万元）。

**主管部门：**申扎县人民政府

**责任单位：**申扎县农业农村局

**责任人：**曲央

**绩效目标**：项目受益群众84户407人，预计年均实现收益48万元，项目实施将推动乡村振兴战略稳步实施，壮大村级合作组织，壮大村集体经济，助力种业振兴，助推牲畜遗传改良，有效改善畜群结构，提升村居牲畜结构质量，提升申扎特色畜产品质量，助力产业振兴，带动牧民增收。

**6.项目名称：村级合作组织提升项目（马跃乡2村）**

**建设内容：**根据合作社发展需求及畜群结构调整实际，采购3岁种羊300只，3岁基础适龄母羊2904只。

**建设地点：**马跃乡2村

**建设年限：**1年

**总 投 资：**350万元

**到位资金：**到位350万元（其中中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315万元、自治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35万元）

**主管部门：**申扎县人民政府

**责任单位：**申扎县农业农村局

**责 任 人：**曲央

**绩效目标**：项目受益群众79户377人，预计年均实现收益46万元，项目实施将推动乡村振兴战略稳步实施，壮大村级合作组织，壮大村集体经济，助力种业振兴，助推牲畜遗传改良，有效改善畜群结构，提升村居牲畜结构质量，提升申扎特色畜产品质量，助力产业振兴，带动牧民增收。

**7.项目名称：村级合作组织提升项目（马跃乡3村）**

**建设内容：**根据合作社发展需求及畜群结构调整实际，采购3岁种羊310只，3岁基础适龄母羊3033只。

**建设地点：**马跃乡3村

**建设年限：**1年

**总 投 资：**365万元

**到位资金：**到位328.5万元（其中中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328.5万元、自治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36.5万元）。

**主管部门：**申扎县人民政府

**责任单位：**申扎县农业农村局

**责 任 人：**曲央

**绩效目标**：项目受益群众78户388人，预计年均实现收益48万元，项目实施将推动乡村振兴战略稳步实施，壮大村级合作组织，壮大村集体经济，助力种业振兴，助推牲畜遗传改良，有效改善畜群结构，提升村居牲畜结构质量，提升申扎特色畜产品质量，助力产业振兴，带动牧民增收。

**8.项目名称：村级合作组织提升项目（马跃乡4村）**

**建设内容：**根据合作社发展需求及畜群结构调整实际，采购3岁种羊350只，3岁基础适龄母羊3166只。

**建设地点：**马跃乡4村

**建设年限：**1年

**总 投 资：**385万元

**到位资金：**到位385万元（其中中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346.5万元、自治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38.5万元）。

**主管部门：**申扎县人民政府

**责任单位：**申扎县农业农村局

**责 任 人：**曲央

**绩效目标**：项目受益群众89户420人，预计年均实现收益50万元，项目实施将推动乡村振兴战略稳步实施，壮大村级合作组织，壮大村集体经济，助力种业振兴，助推牲畜遗传改良，有效改善畜群结构，提升村居牲畜结构质量，提升申扎特色畜产品质量，助力产业振兴，带动牧民增收。

**9.项目名称：村级合作组织提升项目（马跃乡6村）**

**建设内容：**根据合作社发展需求及畜群结构调整实际，采购3岁种羊300只，3岁基础适龄母羊2904只。

**建设地点：**马跃乡6村

**建设年限：**1年

**总投资：**350万元

**到位资金：**到位350万元（其中中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315万元、自治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35万元）。

**主管部门：**申扎县人民政府

**责任单位：**申扎县农业农村局

**责任人：**曲央

**绩效目标**：项目受益群众83户352人，预计年均实现收益46万元，项目实施将推动乡村振兴战略稳步实施，壮大村级合作组织，壮大村集体经济，助力种业振兴，助推牲畜遗传改良，有效改善畜群结构，提升村居牲畜结构质量，提升申扎特色畜产品质量，助力产业振兴，带动牧民增收。

**10.项目名称：村级合作组织提升项目（卡乡4村）**

**建设内容：**根据合作社发展需求及畜群结构调整实际，采购3岁种羊300只，3岁基础适龄母羊2428只。

**建设地点：**卡乡4村

**建设年限：**1年

**总 投 资：**300万元

**到位资金：**到位300万元（其中中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270万元、自治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30万元）。

**主管部门：**申扎县人民政府

**责任单位：**申扎县农业农村局

**责 任 人：**曲央

**绩效目标**：项目受益群众74户303人，预计年均实现收益38万元，项目实施将推动乡村振兴战略稳步实施，壮大村级合作组织，壮大村集体经济，助力种业振兴，助推牲畜遗传改良，有效改善畜群结构，提升村居牲畜结构质量，提升申扎特色畜产品质量，助力产业振兴，带动牧民增收。

**11.项目名称：村级合作组织提升项目（卡乡5村）**

**建设内容：**根据合作社发展需求及畜群结构调整实际，采购3岁种羊330只，3岁基础适龄母羊3242只。

**建设地点：**卡乡5村

**建设年限：**1年

**总 投 资：**390万元

**到位资金：**到位390万元（其中中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351万元、自治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39万元）。

**主管部门：**申扎县人民政府

**责任单位：**申扎县农业农村局

**责 任 人：**曲央

**绩效目标**：项目受益群众128户483人，预计年均实现收益51万元，项目实施将推动乡村振兴战略稳步实施，壮大村级合作组织，壮大村集体经济，助力种业振兴，助推牲畜遗传改良，有效改善畜群结构，提升村居牲畜结构质量，提升申扎特色畜产品质量，助力产业振兴，带动牧民增收。

**12.项目名称：村级合作组织提升项目（买巴乡1村）**

**建设内容：**根据合作社发展需求及畜群结构调整实际，采购3岁种羊150只，3岁基础适龄母羊3214只。

**建设地点：**买巴乡1村

**建设年限：**1年

**总 投 资：**360万元

**到位资金：**到位360万元（其中中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324万元、自治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36万元）。

**主管部门：**申扎县人民政府

**责任单位：**申扎县农业农村局

**责 任 人：**曲央

**绩效目标**：项目受益群众69户338人，预计年均实现收益51万元，项目实施将推动乡村振兴战略稳步实施，壮大村级合作组织，壮大村集体经济，助力种业振兴，助推牲畜遗传改良，有效改善畜群结构，提升村居牲畜结构质量，提升申扎特色畜产品质量，助力产业振兴，带动牧民增收。

**13.项目名称：村级合作组织提升项目（买巴乡3村）**

**建设内容：**根据合作社发展需求及畜群结构调整实际，采购3岁种羊300只，3岁基础适龄母羊2904只。

**建设地点：**买巴乡3村

**建设年限：**1年

**总 投 资：**350万元

**到位资金：**到位350万元（其中中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315万元、自治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35万元）。

**主管部门：**申扎县人民政府

**责任单位：**申扎县农业农村局

**责 任 人：**曲央

**绩效目标**：项目受益群众76户362人，预计年均实现收益46万元，项目实施将推动乡村振兴战略稳步实施，壮大村级合作组织，壮大村集体经济，助力种业振兴，助推牲畜遗传改良，有效改善畜群结构，提升村居牲畜结构质量，提升申扎特色畜产品质量，助力产业振兴，带动牧民增收。

**14.项目名称：村级合作组织提升项目（塔尔玛乡7村）**

**建设内容：**根据合作社发展需求及畜群结构调整实际，采购3岁种羊150只，3岁基础适龄母羊3214只。

**建设地点：**塔尔玛乡7村

**建设年限：**1年

**总投资：**360万元

**到位资金：**到位360万元（其中中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324万元、自治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36万元）。

**主管部门：**申扎县人民政府

**责任单位：**申扎县农业农村局

**责任人：**曲央

**绩效目标**：项目受益群众47户254人，预计年均实现收益51万元，项目实施将推动乡村振兴战略稳步实施，壮大村级合作组织，壮大村集体经济，助力种业振兴，助推牲畜遗传改良，有效改善畜群结构，提升村居牲畜结构质量，提升申扎特色畜产品质量，助力产业振兴，带动牧民增收。

**15.项目名称：村级合作组织提升项目（塔尔玛乡11村）**

**建设内容：**根据合作社发展需求及畜群结构调整实际，采购3岁种羊90只，3岁基础适龄母羊2347只。

**建设地点：**塔尔玛乡11村

**建设年限：**1年

**总 投 资：**260万元

**到位资金：**到位260万元（其中中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234万元、自治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26万元）。

**主管部门：**申扎县人民政府

**责任单位：**申扎县农业农村局

**责 任 人：**曲央

**绩效目标**：项目受益群众37户144人，预计年均实现收益37万元，项目实施将推动乡村振兴战略稳步实施，壮大村级合作组织，壮大村集体经济，助力种业振兴，助推牲畜遗传改良，有效改善畜群结构，提升村居牲畜结构质量，提升申扎特色畜产品质量，助力产业振兴，带动牧民增收。

**16.项目名称：村级合作组织提升项目（雄梅镇1村）**

**建设内容：**根据合作社发展需求及畜群结构调整实际，采购3岁种羊90只，3岁基础适龄母羊2442只。

**建设地点：**雄梅镇1村

**建设年限：**1年

**总 投 资：**270万元

**到位资金：**到位270万元（其中中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243万元、自治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27万元）。

**主管部门：**申扎县人民政府

**责任单位：**申扎县农业农村局

**责 任人：**曲央

**绩效目标**：项目受益群众71户291人，预计年均实现收益39万元，项目实施将推动乡村振兴战略稳步实施，壮大村级合作组织，壮大村集体经济，助力种业振兴，助推牲畜遗传改良，有效改善畜群结构，提升村居牲畜结构质量，提升申扎特色畜产品质量，助力产业振兴，带动牧民增收。

**17.项目名称：村级合作组织提升项目（雄梅镇2村）**

**建设内容：**根据合作社发展需求及畜群结构调整实际，采购3岁种羊100只，3岁基础适龄母羊2619只。

**建设地点：**雄梅镇2村

**建设年限：**1年

**总 投 资：**290万元

**到位资金：**到位290万元（其中中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261万元、自治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29万元）。

**主管部门：**申扎县人民政府

**责任单位：**申扎县农业农村局

**责 任 人：**曲央

**绩效目标**：项目受益群众57户322人，预计年均实现收益41万元，项目实施将推动乡村振兴战略稳步实施，壮大村级合作组织，壮大村集体经济，助力种业振兴，助推牲畜遗传改良，有效改善畜群结构，提升村居牲畜结构质量，提升申扎特色畜产品质量，助力产业振兴，带动牧民增收。

（二）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类

投向基础设施类6个，总投资共计3864万元，目前到位2204.5万元（其中1870万元为中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334万元为中央以工代赈任务资金），缺口资金1659.5万元。

**1.项目名称：申扎县卡乡5村瓦洛放牧点道路项目**

**建设内容**：全长2.96公里，四级砂石路主要工程量包含挖填方、涵洞3道、路基路面，一座15米的钢架桥。

**建设地点**：卡乡5村瓦洛放牧点

**建设年限：**1年

**总 投 资**：334万元

**到位资金**：334万元（全部为中央以工代赈任务资金）

**主管部门：**申扎县人民政府

**责任单位：**申扎县发改委

**责 任 人：**徐旭典

**绩效目标：**该项目覆盖受益126户486人，项目建成后，群众转场放牧、出行更加安全便捷，改善畜产品运输条件，群众积极参与项目建设，增加收入，助推乡村振兴。

**2.项目名称：卡乡曲松普村道路提升工程项目**

**建设内容：**路线总长15公里，路基宽度:4.5m，路面宽度:3.5m，15cm厚碎石土路面，本项目采用四级公路标准设计，设计速度：15 公里/小时。

**建设地点：**申扎县卡乡曲松普村

**建设年限：**1年

**总 投 资：**480万元

**到位资金**：480万元（其中中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392万元、市级衔接资金88万元）。

**主管部门：**申扎县人民政府

**责任单位：**申扎县交通局

**责 任 人：**拉巴曲珍

**绩效目标**：该项目覆盖受益58户237人，项目建成后，群众转场放牧、出行更加安全便捷，改善畜产品运输条件，群众积极参与项目建设，增加收入，助推乡村振兴。

**3.项目名称：申扎县夏拉片区产业路下过乡扎热罗玛村至卡乡德朗村道路提升工程**

**建设内容：**（1）主线总长9.586公里，路基宽度4.5m，按四级公路设计，10cm厚砂石路面，无桥梁；（2）支线路线全长 6.426公里，起点位于主线K2+793处，路基宽度4.5m，按四级公路设计，10cm厚砂石路面，支线设置ZB200型贝雷式钢架桥 1 座。支线保通桥：设 1 座 ZB200 型钢架桥，0.67（三排单层钢桁架）+4.2（机动车道）+0.67（三排单层钢桁架）=5.54m；桥梁中心桩号为K0+119，桥梁全长16.62m,，孔径为1-9.144m，上部构造采用ZB200型贝雷式钢架，下部构造桥台采用U型桥台，扩大基础。

**建设地点**：卡乡德朗村

**建设年限：**1年

**总 投 资：**725万元

**到位资金**：725万元（其中中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580万元、市级衔接资金145万元）。

**主管部门：**申扎县人民政府

**责任单位：**申扎县交通局

**责 任 人：**拉巴曲珍

**绩效目标：**该项目覆盖受益52户216人，项目建成后，群众转场放牧、出行更加安全便捷，改善畜产品运输条件，群众积极参与项目建设，增加收入，助推乡村振兴。

**4.项目名称：申扎县夏拉片区产业路卡乡上仓贡玛村道路提**

**升工程**

**建设内容**：路线总长16.015888公里，路基宽度4.5m，按四级公路设计，10cm厚砂石路面。（本项目含一处保通点，位于主线K14+576处右侧，全程约3Km,保通点起点处涉及一座保通钢架桥）。

保通桥一座：设1座ZB200型钢架桥，0.67（三排单层钢桁架）+4.2（机动车道）+0.67（三排单层钢桁架）=5.54m；桥梁中心桩号为K0+248.5，桥梁全长37.9m，孔径为 1-27.432m，上部构造采用 ZB200 型贝雷式钢架，下部构造桥台采用 U 型桥台，扩大基础。

**建设地点**：卡乡上仓贡玛村

**建设年限**：1年

**总 投 资**：850万元

**到位资金：**255万元（中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255万元）。

**主管部门：**申扎县人民政府

**责任单位：**申扎县交通局

**责任人：**拉巴曲珍

**绩效目标：**该项目覆盖受益71户293人，项目建成后，群众转场放牧、出行更加安全便捷，改善畜产品运输条件，群众积极参与项目建设，增加收入，助推乡村振兴。

**5.项目名称：申扎县夏拉片区产业路下过乡扎热罗玛村道路提升工程**

**建设内容：**路线总长15.110725公里，路基宽度4.5m，按四级公路设计，10cm厚砂石路面。本项目共设 3 座 ZB200 型钢架桥，其中 2 座中桥，1 座小桥。（本项目两处保通点（拟建项两处保通点位于那曲市申扎县境内，起点顺接主线K15处，保通点长度分别为约3公里及4公里）

1 号中桥：中心桩号为K3+918.8，桥梁全长29.804m，孔径为 1-21.336m；

2 号中桥：中心桩号为K5+642，桥梁全长29.804m，孔径为 1-21.336m；

小桥：中心桩号为 K10+469.5,桥梁全长 26.756m,孔径为 1-18.288m。

3 座桥梁上部构造均采用 ZB200 型贝雷式钢架，0.67（三排单层钢桁架）+4.2（机动车道）+0.67（三排单层钢桁架）=5.54m；下部构造桥台均采用 U 型桥台，扩大基础。

**建设地点：**下过乡扎热罗玛村

**建设年限：**1年

**总 投 资：**1075万元

**到位资金**：322.5万元（中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322.5万元）。

**主管部门：**申扎县人民政府

**责任单位：**申扎县交通局

**责 任 人：**拉巴曲珍

**绩效目标：**该项目覆盖受益102户456人，项目建成后，群众转场放牧、出行更加安全便捷，改善畜产品运输条件，群众积极参与项目建设，增加收入，助推乡村振兴。

**6.项目名称**：**农村安全饮水提升工程**

**建设内容：**申扎县8个乡镇农村安全饮水维修养护158口水井（建设内容：维修井房、保暖技术改造、配备供电系统、水泵等设备及配套设施。）

**建设地点**：申扎县8个乡镇

**建设年限**：1年

**总 投 资**：400万元

**到位资金**：88万元（中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88万元）。

**主管部门：**申扎县人民政府

**责任单位：**申扎县水利局

**责 任 人：**杨友华

**绩效目标：**项目受益群众945户5670人，项目实施将该项目的实施，将改善人民群众的生活条件和健康状况，使受益群众的饮水安全得到保障，消除因水质较差带给人们的各种疾病，提高群众的健康水平。群众通过参与项目建设，增加收入。

（三）美丽宜居整村推进类

投入美丽宜居整村推进类2个，总投资共计6650万元，目前到位5618.36万元（其中3072.89万元为中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550.79万元为中央少数民族发展任务资金，1534.6万元为自治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230.08万元为自治区少数民族发展任务资金），缺口资金1031.64万元。

**1.项目名称：下过乡那宗村示范村建设项目**

**建设内容**：原有住房提升改造47户，共4292.73平方米，防抗灾储备库788.8平方米，羊棚圈提质改造2144平方米，公共浴室218.86平方米，生态卫生厕所2座51.2平方米；道路工程15916.97平方米，排水沟3918.47米，撒草籽5165.71平方米和总体给排水、总体电器等工程。

**建设地点：**下过乡那宗（3）村

**建设年限：**1年

**总 投 资：**3350万元

**到位资金：**3350万元（其中1459.21万元为中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550.79万元为中央少数民族发展任务资金，1110万元为自治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230万为县级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申扎县人民政府

**责任单位：**申扎县乡村振兴局、申扎县住建局、申扎县民宗局

**责 任 人：**索朗拉珍、杨友华、阿旺金巴

**绩效目标：**实施下过乡那宗村示范村及民房改造建设项目，有助于提高公共服务水平，提升改善村容村貌，既美化农牧民生活环境，又保护生态环境，能有效地改善农牧民生活环境，帮助农牧民脱贫致富，根本上改善了他们的基本生产、生活条件，项目的实施促进农牧民转变观念，提高素质增强自身发展能力，发展壮大牧业产业基础设施，以及相关配套设施的齐全，使群众幸福感提升，受益56户277人。

**2.项目名称：**马跃乡门唐村示范村建设项目

**建设内容：**原有住房提升改造71户，共5559.90㎡，公共服务配套建筑面积2575.39㎡。蔬菜大棚维修。加压泵房建筑面积37.26㎡，生态卫生厕所2座51.20㎡，公共浴室建筑面积218.86㎡，羊圈棚建筑面积536.00㎡，牛圈棚建筑面积536.00㎡；配套道路工程及道路边沟等附属设施。

**建设地点**：马跃乡门唐（1）村

**建设年限**：1年

**总 投 资**：3300万元

**到位资金**2268.36万元（其中1613.68万元为中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424.6万元为自治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230.08万元为自治区少数民族发展任务资金）

**主管部门：**申扎县人民政府

**责任单位：**申扎县乡村振兴局、申扎县住建局、申扎县民宗局

**责 任 人：**索朗拉珍、杨友华、阿旺金巴

**绩效目标：**实施马跃乡门唐村示范村及民房改造建设项目，有助于提高公共服务水平，提升改善村容村貌，既美化农牧民生活环境，又保护生态环境，能有效地改善农牧民生活环境，帮助农牧民脱贫致富，根本上改善了他们的基本生产、生活条件，为其彻底摆脱贫困，项目的实施促进农牧民转变观念，提高素质增强自身发展能力，发展壮大牧业产业基础设施，以及相关配套设施的齐全，使群众幸福感提升，受益85户408人。

（五）其他类

投入其他类项目共计1个，总投资50万元，目前到位50万

元（其中中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45万元、自治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5万元）。

**项目名称：**农牧民技能培训补助资金

**培训内容**：共计培训118人，投资49.61万元，涉及三个方面培训工种，分别是创业培训75人，补贴标准4400元/人，共10天，33万元；藏菜厨师培训11人，补贴标准5500元/人，共45天，6.05万元；保安培训32人，补贴标准3300元/人，共30天，10.56万元。

**培训年限**：1年

**主管部门：**申扎县人民政府

**责任单位：**申扎县人社局

**责 任 人：**桑 珠

**总 投 资**：50万元

**到位资金**：50万元（其中中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45万元、自治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5万元）。

**绩效目标**：项目受益群众118人，项目实施将丰富乡村专干业务知识和政策水平，提升村级财会人员业务能力，促进就业增收，提升就业技能，拓宽增收渠道。

六、职责分工

县乡村振兴局：全面负责项目资金拨付流程，严格根据工程进度，按照申扎县基建项目《项目管理办法》规定比例拨付资金（按照要求扣评审金以及保修金），同时协同人社、信访等部门排查、调节双拖欠纠纷问题。

县财政局：负责管理衔接资金的正常运行，加大对资金安全的监管力度，严格落实审批程序，确保不出现违规拨付、挪用截留资金的现象。

县民宗局：负责监督管理少数民族发展任务资金投入项目。

县纪委监委：对项目实施进行监督检查，及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违规违纪违法问题，以及在乡村振兴领域腐败和干部作风方面的问题，严格依纪依规问责惩治。

各乡（镇）：衔接项目实施单位，确保项目建设进度和质量，确保完工项目稳定运营、尽快收益。

各行业主管单位：住建局、发改委、农业农村局、交通局、水利局、民宗局、人社局及十个乡镇等部门要积极配合县财政局和乡村振兴局的相关工作，及时提供涉农资金的使用情况和相关材料，确保涉农资金用在实处、获得成效。

七、保障措施

脱贫攻坚成效巩固是与乡村振兴一脉相承的，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开端。各级各部门务必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责任意识，牢固树立脱贫攻坚成效巩固全县“一盘棋”的思想，有效整合乡村振兴新的资金渠道，密切配合、通力协作、积极参与，形成脱贫攻坚成效巩固强大合力。

（一）加强组织领导。要把开展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作为脱贫攻坚成效巩固的重中之重，建立在自治区统筹和市主导下，以县为主体的涉农资金整合机制。县乡村振兴局制定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具体方案。依据十四五规划，区分轻重缓急，确定重点衔接资金和建设任务，统筹安排好相关涉农资金，交由县级相关部门实施。加强脱贫攻坚成效巩固项目库储备，加快相关涉农资金安排进度，项目成熟一个，资金到位一个。做好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使用公示工作。要充分发挥贴近基层优势，广泛深入参与资金和项目管理监督。

（二）加强分工协作。县乡村振兴局要编制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规划，加强与各相关部门专项规划的有效衔接。各类项目和帮扶活动坚持群众参与，增强帮扶对象的拥有感，增强内生发展动力。发改部门要强化项目审批，做好规划和重点项目的衔接。乡村振兴局、财政局要加强沟通衔接，财政局要及时了解掌握可纳入涉农资金统筹整合的资金，并提供相应资金性质；乡村振兴局要结合总体规划和年度任务及时研究提出资金使用方向和意见，充分发挥资金统筹整合和聚集效益。

（三）加强监督检查**。**发挥纪委（监察）、财政监督和社会监督作用，对涉农资金使用情况开展财政监督检查。按照规定程序和要求通过县、乡、村三级电视台、政府网站、微信公众号和公开栏等平台进行公示公告，接受群众监督。同时围绕年度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使用开展多形式、多方式的监督检查，避免出现以整合财政涉农资金名义挪用、挤占涉农资金现象。